



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

屏東郵局廉政會報第 16 次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

會議時間／地點	110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整／屏東郵局 2 樓會議室		
主 席	陳經理麗美		
出席委員	略		
列席單位或人員	略		
議題案件數	專題報告 0 案	討論提案 1 案	臨時動議 0 案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	<p>提案一：</p> <p>本年度專案稽核工作（稽核標的：110 年度辦理各級郵局收寄大宗郵件管理覆核作業）業於本年 10 月份辦理完竣，為健全本局相關業務，爰參照本公司訂頒之各項作業要點、準則或規章就本次稽核所見缺失，研提後續精進作法，俾供承辦相關業務同仁作為落實內控、內稽工作之參考。</p> <p>決 議：照案通過。</p> <p>一、業管單位倘欲陳報本局反詐騙有功人員敘獎事宜，請注意陳報時效，於時限內依法簽報，以免影響當事人權益。</p> <p>二、有關郵務科零用金之運用，除驗車費等規費得先以零用金墊付外，其餘關於車輛零件更換或維修相關事宜，仍請按一般採購程序辦理。</p> <p>三、請落實本局相關設備之財產管理，其購置、管理、保管及逾使用年限且不堪使用後之報廢等事項，均應依規辦理，俾免發生公器私用甚至侵占公物之弊端。另採購相關設備時，業管單位應考量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應將購得設備使用效率最大化(如各科室之間可相互借用)，切勿有浪費公帑之情事。</p> <p>四、倘支局遇有特約戶不願依規自行填寫郵費單情事，營業管理科應積極協助支局同仁輔導特約戶使用本公司所訂相關電子化表單，除可有效節省客戶時間外，更可降低同仁作業風險。</p>		
後續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之決議事項已函請相關單位（支局）恪遵執行。		